



# 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LCJSGC-2025-054-04

山东佳华腾龙建设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聊城市东昌府区城乡生态绿色廊道建设项目（一期）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5年03月06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标段四中标人。请于2025年04月11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5年03月11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5年03月11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招标人           | 聊城市新聊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中标工程项目        | 聊城市东昌府区城乡生态绿色廊道建设项目（一期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建设地点          | 聊城市东昌府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中标工程内容        | 标段四为沙镇公路路段道路绿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中标条件          | 1、中标价：3855412.16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2、建筑面积：沙镇11.612公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30日历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，符合现行的国家、省、市、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并满足建设标准相关要求。 |
|               | 5、项目经理：丁迎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6、其他：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备注：山东冠宇招标有限公司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